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概述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濮阳市石化总公司子公司甲醇厂改制）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西路北（64号），占地面积 77770m²，濮阳市石化总公司于 1993 年委托编制了《濮阳市石化总公司 4 万吨/年甲醛及深加工产品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1994 年 6 月 14 日取得河南省环境保护局批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委托编制了《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甲醛、2 万吨季戊四醇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取得了环保备案（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关于 2016 年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公告（第一批））。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位于现有厂区内，投资 10000 万元进行建设，该项目分两期进行建设，本次仅对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期工程为 2000 吨/年（折百产量）二乙基次磷酸钠，投资金额为 700 万元。项目公共设施依托现有工程，本次建设主要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各种泵等。本项目达产后，年均营业收入 4810.11 万元，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项目已在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备案（项目代码：2204-410972-04-05-807863）。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建设项目的基本信息，包括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ap.pyspx.com/view.asp?id=141>）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内容详见表 1。

表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首次环评公示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相关规定，我公司已委托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现将拟建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

建设地址：濮阳市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含濮阳经济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路西段路北（64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10000 万元

建设内容：NDP 无卤阻燃剂是一种新型环保高效阻燃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但国内目前生产均为间歇釜式反应器，间歇操作存在较大安全风险。本项目技术提供方实现了 NDP 无卤阻燃剂连续自控反应工艺，填补了国内空白。

一期工程：利用鹏鑫化工已有闲置厂房建设 2000 吨/年（折百产量）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各种泵等，一期工程投资金额为 700 万元。

二期工程：新建工业化 2 万吨/年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离心机、干燥机、各种泵等。

本次仅对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期工程为 2000 吨/年（折百产量）二乙基次磷酸钠（中试项目），投资金额为 700 万元。

二、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濮阳市胜利路西段路北

联系人：董经理

联系电话：13323935285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单位地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国家大学科技园西区孵化 2 号楼
15 楼 175

联系电话: 0371—63330565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及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自公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发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出意见。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pyspx.com/view.asp?id=143>）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平台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1。



新闻资讯

News

行业新闻

公司新闻



新闻资讯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新闻资讯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22/4/29 15:06:44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相关规定,我公司已委托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2018年)相关规定,现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

建设地址: 濮阳市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含濮阳经济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西路西段路北(64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单位: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 10000万元

建设内容: NDP无卤阻燃剂是一种新型环保高效阻燃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但国内目前生产均为间歇釜式反应器,间歇操作存在较大安全风险。本项目技术提供方实现了NDP无卤阻燃剂连续自控反应工艺,填补了国内空白。

一期工程: 利用鹏鑫化工已有闲置厂房建设2000吨/年(折百产量)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各种泵等,一期工程投资金额为700万元。

二期工程: 新建工业化2万吨/年装置。主要设备有: 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离心机、干燥机、各种泵等。

本次仅对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期工程为2000吨/年(折百产量)二乙基次磷酸钠(中试项目),投资金额为700万元。

二、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 濮阳市胜利西路西段路北

联系人: 董经理

联系电话: 13323935285

三、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 河南启河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国家大学科技园西区孵化2号楼B座15楼175

联系人: 曹工

联系电话: 0371-63330565

E-mail: 1143688943@qq.com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及网络链接:

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发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出意见。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图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无

2.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反馈信息。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对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全文公示。公示内容详见表 2。

表 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环评公示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公告如下：

1. 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

建设单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93-8961860 8961018

通讯地址：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西路西段路北（64 号）

邮编：457000

邮箱：pengxinchemical@outlook.com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厂址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西路西段路北（64 号）。一期工程：利用鹏鑫化工已有闲置厂房建设 2000 吨/年（折百产量）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各种泵等，一期工程投资金额为 700 万元。二期工程：新建工业化 2 万吨/年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离心机、干燥机、各种泵等。

本次仅对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期工程为 2000 吨/年（折百产量）

二乙基次磷酸钠（中试项目），投资金额为 700 万元。

2.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

1、电子版全文查阅方式

“本报告书”公示版电子稿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_1_XXGLaIggW3ohDxWUn9A

提取码：x9pj

2、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

1，或在征求意见稿所在网盘内获取。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发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出意见。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19 日

3.2 公开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在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pyspx.com/view.asp?id=144>）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8 月 25 日，网络平台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



新闻资讯

News

行业新闻

公司新闻

Contact Us

0393-4626555

新闻资讯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新闻资讯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 2022/8/19 15:08: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告。公告内容如下：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

建设单位：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393-8961860 8961018

通讯地址：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路西段路北（64号）

邮编：457000

邮箱：pengxinchemical@outlook.com

主要内容：项目厂址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路西段路北（64号）。一期工程：利用鹏鑫化工已有闲置厂房建设2000吨/年（折百产量）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各种泵等，一期工程投资金额为700万元。

二期工程：新建工业化2万吨/年装置。主要设备有：原料水溶液配料罐、反应器、换热器、离心机、干燥机、各种泵等。

本次仅对一期工程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一期工程为2000吨/年（折百产量）二乙基次硝酸钠（中试项目），投资金额为700万元。

2.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

1、电子版全文查阅方式

“本报告书”公示电子版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_XXGLaIggW3ohDxWUn9A

提取码：x9pj

2、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通过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3.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cxgk/2018/cxgk/c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或在征求意见稿所在网盘内获取。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发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出意见。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9日

图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2022 年 8 月 24 日分别在企业家日报进行了两次环评公示。公示照片见图 3、图 4。



图3 2022年8月23日企业家日报公示截图



xx25i,或渑池东希畜牧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稿所述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内居民、企事业单位。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联系方式:18236713117; 1246248039@qq.com。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NDP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将相关信息公示如下:1. 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_1_XXGLalggW3ohDxWUn9A 提取码:x9pj;查阅纸质报告书联系人:曹工;电话:037163330565;邮箱:qihehuanbao@163.com。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濮阳市胜利西路西段路北(64号))周边5km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3.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我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4. 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
MVR水树脂吸附处理、中间产物回收及盐焚烧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公告(第二次)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图4 2022年8月24日企业家日报公示截图

3.2.3 张贴

项目整个公众参与调查程序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深化环评“放管服”改革及实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的通知》中“对位于产业园区，符合规划环评要求且园区已开展规划环评公众参与的建设项目，其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的公众参与环节，可以将原来的2次公示合并成1次，时间由10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不再开展公众调查和张贴布告”的规定。公示期间均未收到附近群众及代表的意见和建议。

3.2.4 其他

无

3.2.5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值班室放了5本纸质版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但无人翻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二次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反馈信息。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征求已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公共意见表。

4.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但我单位保证在建设过程中，承担起环境保护的责任，规范厂区管理，从源头、治理等过程减少污染物排放，减轻项目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5、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6、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

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 NDP 无卤阻燃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濮阳市鹏鑫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